

进企业 进学校 进社区 进农村

# 房山区食药监局开展系列宣传活动

为营造健康、安全的食品药品消费环境,提高广大消费者的维权意识,房山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全区范围内举办了以3·15消费者权益日为主题的系列宣传活动。

"3·15"系列宣传是提升消费者法律权益意识,落实监管责任的一个步骤,也是积极推动职能部门与社会主体在法制框架下协同共治,优化行业诚信和市场机制,畅通社会监督与消费维权渠道,激发社会参与食品安全治理热情的重要环节,在这种背景下,房山区食药监局深入部署,面向重点部位、重点人群,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宣传活动。

■ 黄悦恒

## 进企业 促提高 检查宣传相结合

房山局以宣传、检查相结合的方式,以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为契机,督促辖区企业提升管理水平、强化主体责任法制意识。

3月15日,房山区大石窝镇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组织食药、工商等部门来到大石窝镇石窝村点点超市开展宣传活动,大石窝镇副镇长孙卫东参加活动。

大石窝所向现场群众讲解了食品安全相关知识,并现场回答了群众咨询活动,宣传了争创食品安全示范区的相关工作及食品药品安全方面的维权方法与相关知识。宣传活动中,孙卫东带队开展了食品安全检查,并对检查中发现的不足提出意见。

## 进学校 深认识 多方促安全

未成年人食品安全一直是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的重点,以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为契机,房山局不仅做到食品安全“进校园”,向学校工作人员宣传食品安全知识,更组织学校职工老师进行宣讲,强化学校职工、学生群体的食品安全意识。

3月14日,房山区窦店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在窦店镇中心小学,组织400余名在校师生开展食品安全“进校园”宣讲活动。

活动现场,窦店所向学校师生普及儿童食品安全常识、食药消费维权知识,特别针对校园周边的食品安全风险进行了详细讲解。此次宣讲活动得到在校师生的一致好评,表示宣传内容切合实际,切实为孩子把好食品安全关。

## 进社区 广宣传 群众热点作重心

唤起群众参与食品监管的热情,强化百姓的法制意识是房山局实现社会共治的重点工作,房山局深入社区宣传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特别针对社区老年人密集、参与热情高的特点,着重宣传投诉举报途径、食品安全鉴别等内容,取得良好效果。

3月14日,房山区西潞街道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来到太平庄社区,开展了“进社区”食品安全宣传活动。

西潞所针对社区居民的“菜篮子”,讲解了食品鉴别小常识,并结合社区群众年龄构成,开展了社区科普健康讲座。此外,执法人员还详细解答了社区居民提出的食品药品安全问题,并将投诉举报方式告知了居民,欢迎群众参与到监管工作中来。

## 进农村 接地气 高发风险要避免

脚踏实地接地气,房山区作为农业大区,根据农村实际特点、习俗进行宣传是提升百姓关注参与度的必由之路。

3月14日,房山区蒲洼乡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组织食药、司法、工商等成员部门开展了“3·15”食药知识“进农村”宣传活动。

蒲洼乡食药委会脚踏实地,积极宣传食品安全相关政策,结合农村习俗,向山区群众普及食品安全基本知识,特别针对山区挖野菜、采蘑菇的传统习俗,进行了

以风险宣贯、应急处置为内容的重点宣传,提升参与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自我保护能力和风险应对能力。

截至3月15日,房山区以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21次,参与群众8000余人次,回答现场咨询1200余人次,取得了良好效果。



大石窝所向企业宣传

冯士雪 摄



窦店所工作人员向学生发放宣传品

王新星 摄



蒲洼所工作人员在向山区群众发放宣传资料

魏功帅 摄



窦店所工作人员向学生发放知识手册

王新星 摄



西潞所工作人员在社区向群众做培训

王佳佳 摄



大石窝所执法人员在企业进行检查

冯士雪 摄